

中共河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组织开展河北省文物和档案故事

网上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党委网信办、省重点网站、省直有关部门：

日前，中央网信办等部门启动了“新中国70年，镇馆之宝70件”文物和档案故事网上征集活动，旨在通过短视频等多媒体形式，生动展现70年来新中国从站起来、富起来，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，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这七年经济社会发展成就，带动广大网民在网络空间传承红色基因、弘扬民族精神、展现爱国情怀，营造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0周年的良好网络氛围。为切实激发我省各有关方面积极参与、争创精品热情，力争我省在此项征集活动中创造佳绩，并从中发现和培养我省优秀网络文化作品创作人才、提升我省优秀短视频创作水平，同时，进一步提升我省优秀讲解员和“镇馆之宝”在全国的知名度、影响力，省委网信办研究决定，自即日起，组织开展河北省文物和档案故事网上征集活动。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内容

1、各级博物馆、档案馆、纪念馆、革命历史教育基地等展览展

示单位，以讲解员讲解某一文物或档案故事为内容，拍摄制作的短视频和其他多媒体产品。

2、广大网民围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拍摄制作的文物或档案故事短视频作品，包括但不限于参观过程中拍摄的短视频、讲述父辈革命故事的短视频、讲述家中留存的各类纪念章、勋章故事的短视频。

3、媒体平台以及其他机构组织拍摄制作的短视频等多种媒体形式作品。

二、作品要求

1、投稿文件不超过 200M，时长 5 分钟以内。

2、内容紧扣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，围绕某一文物或档案，讲述一个完整故事。

3、语言流畅，画面清晰稳定。

4、强化质量意识，注重作品的导向、创意、与制作质量，以能够在全国性的传播平台推广为努力方向。

三、起始时间

自即日起，至 7 月 31 日止。

四、报送方式

为便于统计各相关单位报送作品的数量、初审报送作品的内容，请各单位将组织创作的短视频作品，统一发到电子邮箱 wenzhangbaosong@163.com，邮件标题格式为“河北省文物和档案故事征集作品——作品名——作者”（请附上个人手机号码，以便及时

联系), 省委网信办有关处室统一对上报送。

五、评选表彰

对优秀作品, 除及时对上报送、协调省内有关网络媒体宣传推广外, 活动结束后, 将向优秀创作者(20名)、优秀讲解员(20名)、“镇馆之宝”(20件)、优秀组织者(20名), 颁发荣誉证书。

未尽事宜, 请与省委网信办网评处联系。

联系人: 倪美颖, 0311—87808305, 17732153289

中共河北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

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6月10日